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tional Arts Entertainment and Culture Group Limited 國藝娛樂文化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28)

- (1)主席兼非執行董事辭任；
(2)委任主席及提名委員會組成變動；
及
(3)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起：

- (1) 冼國林先生辭任主席兼非執行董事。於其辭任後，冼先生不再為提名委員會成員及主席；
- (2) 隨著冼先生辭任，副主席兼執行董事周啟榮先生已替代冼先生獲委任為主席兼提名委員會成員及主席；及
- (3) 本集團財務總監鄭弘駿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辭任

國藝娛樂文化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及各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起，冼國林先生(「冼先生」)辭任本公司主席(「主席」)兼非執行董事。於其辭任後，冼先生不再為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及主席。冼先生亦辭任本公司附屬公司全部董事職位，自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起生效。

冼先生由於將會投放更多時間於創作、電影製作及相關業務發展，故此辭任主席兼非執行董事。於其辭任後，冼先生將擔任本集團顧問，就本集團業務提供市場方向，企業戰略，產品營銷策略等諮詢服務。冼先生已確認，其與董事會概無任何意見不合，亦無有關其辭任而須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事宜。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冼先生於任職主席及董事期間對本公司所作之寶貴貢獻。

委任主席及提名委員會組成變動

隨著冼先生辭任，本公司副主席（「副主席」）兼執行董事周啟榮先生（「周先生」）已替代冼先生獲委任為主席兼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及主席，自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起生效。

周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周先生，33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加盟本集團。周先生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具備媒體及金融界之經驗。周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五日獲委任為副主席。周先生亦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

於本公告日期，周先生(i)持有1,00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本公司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二日採納，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終止）項下賦予彼權利認購24,888股股份之購股權及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採納）（「新購股權計劃」）項下賦予彼權利認購45,038,807股股份之購股權中持有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證券及期貨條例」）；(i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及(iii)與任何其他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具有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或控股股東（具有GEM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概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周先生並無任何其他重要委任及專業資格，亦無擔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任何其他職位。

周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五日起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提前至少一個曆月以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周先生須按照本公司細則及GEM上市規則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自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起，周先生可收取董事年薪1,440,000港元，此乃參考彼之背景、經驗、資質、彼於本集團之職務及職責及現行市況後釐定。周先生亦可收取由董事會經考慮彼之表現後全權酌情決定的酌情紅利。周先生接受按照現有服務合約的條款獲委任為主席兼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及主席。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進一步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17.50(2)(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有關委任周先生的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本集團財務總監鄭弘駿先生（「鄭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起生效。

鄭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鄭先生，27歲，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加盟本集團。彼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起晉升為本集團財務總監。加盟本集團前，彼於香港一家會計師事務所執業兩年。鄭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財務及庫務管理以及本集團的整體營運管理。鄭先生亦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自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起生效。

於本公告日期，鄭先生(i)於新購股權計劃項下賦予彼權利認購44,98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中持有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i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及(iii)與任何其他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具有GEM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或控股股東(具有GEM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概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鄭先生並無任何其他重要委任及專業資格，亦無擔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任何其他職位。

鄭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起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提前至少一個曆月以書面通知予以終止。鄭先生須按照本公司細則及GEM上市規則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鄭先生可收取董事年薪720,000港元，此乃參考彼之背景、經驗、資質、彼於本集團之職務及職責及現行市況後釐定，亦可收取由董事會經考慮彼之表現後全權酌情決定的酌情紅利。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進一步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17.50(2)(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有關委任鄭先生的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周先生及鄭先生分別獲委任新職。

承董事會命
國藝娛樂文化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周啟榮

香港，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包括以下人士：

主席兼執行董事：
周啟榮先生

副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羅寶兒女士

執行董事：
冼灝怡女士
鄭弘駿先生

非執行董事：
林家禮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天立先生
崔志仁先生
黃龍德教授
李傑之先生

本公告載有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足以致使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一連最少七日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nationalarts.hk「投資者關係」一頁。